



## 公园赏牡丹

□ 徐勤玲

公园的牡丹园中，鲜花盛开，芳香扑鼻。牡丹花朵硕大，沉甸甸地压弯了枝条，有几朵白牡丹甚至把花枝压倒，匍匐在地上，“头重欲相扶”，苏轼所言很形象。

园中多是红牡丹和白牡丹。牡丹的红色，深深浅浅，至少有十余种，深红、浅红、粉红、紫红……“绿艳闲且静，红衣浅复深”，朵朵红花点缀在绿叶间，优雅娴静。层层叠叠的红色花瓣中心，是明亮的黄色花蕊，“黄金蕊绽红玉房”，花瓣如玉，花蕊似金，金玉交辉，尽显高贵。

再看白牡丹，一朵朵、一簇簇、一团团，如雪似玉，或摇曳在枝头，或点缀于叶间，素净，端庄。白牡丹中有一种紫斑牡丹，花瓣基部有明显的紫色。“白云堆里紫霞心，不与姚黄色斗深”，白色的花瓣如飘逸的云朵，紫色

的花心宛若耀眼的霞光，白云紫霞，自成高格，不必与姚黄那样的牡丹比较谁的颜色更鲜艳。

牡丹因其花大、色艳、芳香而被誉“国色天香”。“唯有牡丹真国色，花开时节动京城。”唐代诗人刘禹锡描绘了当时京城牡丹花开的盛况。宋代理学家邵雍赞颂牡丹“一般颜色一般香，香是天香色异常”。

牡丹还被尊为“百花之王”。唐代诗人皮日休《牡丹》诗写道：“落尽残红始吐芳，佳名唤作百花王。竟夸天下无双艳，独占人间第一香。”清代的李渔开始对牡丹为花王不服气，后来读了《事物纪原》才大悟。他说：“牡丹得王于群花，予初不服是论。谓其色其香，去芍药有几？择其绝胜者与角雌雄，正未知鹿死谁手。及睹《事物纪原》，谓武后冬日游后

苑，花俱开而牡丹独迟，遂贬洛阳，因大悟曰：‘强项若此，得贬固宜，不加九五之尊，奚洗八千之辱乎？’我们大可不必费心去考证牡丹何时被尊为花王，因何成为花王，因为牡丹的美是毋庸置疑的。

诗人常常把牡丹花的美与美人相比拟。“何人不爱牡丹花，占断城中好物华。疑是洛川神女作，千娇万态破朝霞。”唐代诗人徐凝认为牡丹花美似洛神，千娇百媚、艳若朝霞。李白则把杨贵妃之美比为含露凝香的牡丹花，只有在天上仙境才能见到：“云想衣裳花想容，春风拂槛露华浓。若非群玉山头见，会向瑶台月下逢。”

在牡丹园中，我惊叹于牡丹花的美，这是一种大气的美，美丽而不妖娆，花大而不张扬。硕大的花朵透出沉稳镇静的的气质，而这正是王者之气。

## 董奉的杏林

□ 赵盛基

中医界，医家常以“杏林中人”自居，这是为什么呢？

据《太平广记》记载，东汉建安时期，有个叫董奉的中医，不但医术高超，曾用三粒药丸让一个濒死之人起死回生，而且有一颗仁爱之心，乐善好施，济困救贫。

有一年，他从福建来到安徽，看到当地百姓因战争民不聊生、贫病交加，十分同情，就在此定居下来，决心为当地百姓做些什么。他在山坡上开垦了一片荒地，鼓励人们种植杏树以救荒致富。可是，他的号召并未得到响应，没有一个人来种树。于是，他张贴告示：凡是来就医者，一律不收钱，只有一个要求，即重病号痊愈后需在山坡上种植杏树5棵，轻症患者痊愈后种植1棵。

这个办法深受百姓欢迎，病人都爱找他看病，不出几年时间，他诊治的病人不计其数，原本光秃秃的山坡变成了

拥有10万棵杏树的杏林。

杏子成熟的季节，累累红杏挂满了枝头，灿烂夺目，让人垂涎欲滴，许多人来买杏，但董奉不卖，而是在杏林边上建了一个粮仓，旁边竖起了一块牌子，上面写着：如果想要买杏，不必交钱，也不必告知我，可以拿来米换，一斗米换一斗杏，只要将米倒进粮仓，自行摘杏离去即可。这样，他的粮仓收到了很多米。后来，当地闹灾荒，董奉开仓赈灾，用这些储存的米救济了很多灾民。

从此以后，董奉的高超医术和高尚品德渐渐流传开来，他的“杏林”就成了中医的代名词，而且还演化出了一个成语：杏林春暖。毋庸置疑，这是百姓对董奉最好的褒奖和纪念。

何为医者仁心？董奉给出了很好的答案：不单单具有治病救人的精湛医术，更具有心系百姓的仁爱之心。

## “逆龄”学习

□ 李秀芹

侯阿姨穿了件天蓝色的卫衣，胸前有个大白兔图案，有人夸：“这衣服一下让您年轻了几十岁，回到少年了。”侯阿姨笑着说：“可不是么，我小孙女今年17岁，她买了一件，也给我买了一件，说是祖孙装。”

侯阿姨今年82岁了，是合唱队里年纪最长者，却是最时尚的老太太，单从外表看，根本猜不出她是一位耄耋老人。侯阿姨不仅打扮时髦前卫，而且装备也比一般老人“高级”，两部智能手机，一大一小，一部安卓系统，一部苹果系统，还有平板电脑，出门带小的，在家用大的。

侯阿姨退休前在卫生部门工作，自己有退休金，老伴去世早，侯阿姨一人把儿女拉扯大，子女都成家立业后，侯阿姨开始了“逆龄”生活。

侯阿姨说，孩子小的时候喜欢模仿大人，到了青春期便开始叛逆了，和父母成了“敌对”关系，其实是孩子长大了，有了自己的思考和判断能力。父母接受新鲜事物的能力不及孩子，需要多向孩子学习。

侯阿姨自从退休后，便开始以儿女为榜样：女儿买了电脑，她也买一台；女儿会上网，侯阿姨便让女儿教她。人岁数大了，学得慢，但笨鸟常飞，侯阿姨靠着这股毅力和精神，愣是学会了打字，还开通了博客。侯阿姨更博勤奋，一日一更，短则三言两语，记录生活点滴；长则上千字，将过去的经历和孩子的成长故事都留存在文字里。

后来，儿子买了智能手机，侯阿姨看着新奇，也入手一部。现在，儿子、女儿的手机都没有她的先进，因为侯

阿姨早撇开了儿女，开始跟着孙辈玩了。

现在的年轻人没几个愿意跟老年人玩的，侯阿姨说，这简单呀，逢年过节，子女、孙辈要给她礼物，她统统不要，必须教她一点新鲜的东西才行。就这样，侯阿姨学会了网购、点外卖、网络打车，还学会了玩短视频。更让我们佩服的是，侯阿姨每天都坚持读报、看书、学习。

合唱队里有人比侯阿姨年轻好几岁，不会用智能手机，侯阿姨鼓励他们，没什么三篇文章，经常用，熟练就好了，这比织毛衣、做菜容易学。侯阿姨建议大家，不要把年龄当成学习路上的绊脚石，老年人不能“断学”，在学习上不能和同辈人看齐，要“逆龄”学习，中年学儿女，晚年学孙辈，有不服老的精神，人便永远年轻。

## 宠辱不惊

□ 张修东

有这样一副对联：“宠辱不惊，看庭前花开花落；去留无意，望天空云卷云舒。”读老子的著作，其中也有“宠辱若惊，贵大患若身”。

人生在世，总有各种遭际，或荣或辱、或福或祸、或誉或毁、或得或失，能够做到顺境中不张扬，逆境中不气馁，已经很不简单。

之所以宠辱而惊，还是太

看重自身，对自己期望过高，太在乎外界的态度和评价，时常揪心别人怎么说自己，缺失了对自己客观、公正的评价。把个人得失看淡些，把人生的道路看远些，就不容易被人世流言摧垮。明白世事皆变化，才能保持清醒的头脑，不囿于一时的得失。老子说，“天地所以能长且久者，以其不自生，故能长生。”把自身置之度外，反而能保护自己的存在。

## 妈妈的尾巴

□ 徐竟草

为了爱情，小妹远嫁他乡，回次娘家，特别不容易。自从有了孩子后，她便很少回来，平时都是靠电话和网络视频与母亲联系，倾诉思乡之情。

去年，怀了二宝的小妹，思乡之情愈发浓烈，索性一咬牙，狠心暂时丢下丈夫和11岁的大宝，独自坐高铁再转汽车回到了娘家，和母亲在一起待了半个月。

那些日子，小妹几乎成了母亲的尾巴，跟屁虫，母亲到哪，她寸步不离地跟到哪：母亲去山上遛弯，她去；母亲去菜园里摘菜，她去；母亲去田里干活，她去；母亲去街上赶集，她更去……

在家时，小妹也不闲着，鼓动母亲给她做儿时爱吃的各种美食，自己则在一旁打下手，忙得不亦乐乎。

我便笑话她：30多岁的人了，怎么还跟小孩子一样，那么黏妈妈？其实，我更多的是担心小妹跟着母亲跑来跑去，

会影响腹中胎儿的健康，毕竟是在乡下，路不好，她有孕在身，摔倒出意外就麻烦了。

可小妹的回应却有些出乎我意料，她说：“哥，你天天跟妈在一起，可能不觉得母亲有什么好稀罕的，一个老太婆而已。可我这一年，也只有十几天能跟她在一起，我得珍惜这难得的机会呀，所以时时都想在母亲的身边……”

“远嫁的女儿，其实是没娘的。”小妹低头轻声地说，“再多的电话、再多的视频，也抵不上一个伸手就能摸到的妈妈呀。”

半个月的时间转眼即逝，小妹要回去了，我们都深知，生了二孩后，小妹在很长时间内，都难再回来了，而母亲在一天天地变老，母女的下一次再聚，不知在何时，更不知是在何种状况下。这样一想，我们便都不由自主地难过起来。临走，母亲给小妹准备了很多土特产，但愿它们能在小妹回家时，帮她稀释乡愁。

### 征稿启事

“齐迹”副刊为宣传推广齐文化而生。因为齐文化的兼容并包特性，她也接纳广义上的齐文化稿件，比如涉及聊斋文化、鲁商文化、黄河文化等与本土文化相关的内容。

投稿邮箱：lzc\_bfk@126.com，或登录“文学现场”网站，选择晨报《齐迹》副刊板块投稿。来稿请注明建设银行开户行、开户名、账号，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。谢绝一稿多投。

